



## 公司声明

「新世界百貨」近日知悉，浙江省嘉兴市的「财富国际中心」（曾用名“香港新世界广场”，现用名“香港新世界百货商业广场”）项目大量使用「香港新世界」、「新世界百货」名义及合法注册的商标用于其公开发售及宣传中，为澄清事实，现郑重声明如下：

「新世界百货」不是「财富国际中心」项目的运营商，从未授权或许可「财富国际中心」的开发商将该项目改名为「香港新世界广场」或「香港新世界百货商业广场」，也从未授权或许可开发商利用「香港新世界」、「香港新世界百货」、「新世界百货」、「」、「」等「新世界百货」享有合法权利的注册商标和名称对该房地产项目的开发、销售进行宣传。「新世界百货」亦从未出具和签署过该开发商所公示的在「香港新世界广场」引进「新世界百货」之确认书。香港新世界广场（现用名“香港新世界百货商业广场”）的发售和宣传与「香港新世界」、「新世界百货」没有任何关系，「新世界百货」也不同意和接受这一行为。因此，对于该项目的开发商目前所做出的种种与事实不符的宣传行为，我公司深感困惑和不安。

「新世界百货」是信誉卓著的企业集团，始终秉持守法经营、诚实守信的理念和原则，努力服务于消费者和全体大众。为避免发生误导，现本着尊重事实以及负责的态度，特作出以上澄清。同时，「新世界百货」保留权利将在必要时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

特此声明。

新世界百货中国有限公司 谨启

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